2023年度辰溪县教育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2023年度辰溪县教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定全县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规划。统筹指导全县学前教育、基础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高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及民办教育工作。统筹管理教育部门经费。在职责范围内主管全县教师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教育督导工作。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决算数1648.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决算数4738.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一）基本支出情况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决算数1648.66万元。其中：办公费46.51万元，水费0.90万元，电费7.91万元，公务接待费22.70万元，会议费9.33万元，培训费9.66万元。

2、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决算数2485.29万元。其中：办公费355.44万元（民办中小学、幼儿园公用经费），培训费10.55万元，其他交通费421.71万元（校车公司经费），税金及附加费用1434.98万元。助学金155.34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决算数2252.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其中：芙蓉学校基建179.95万元，三校合一基建1932.97万元，第二幼儿园基建140.0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教育教学质量进一步提升。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工作，出台了《辰溪县提升普通中小学教育质量实施方案》，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2023年高考，本科共上线891人，同比增长10.26%；特殊类上线408人，同比增长42.7%；600分以上的共有38人（较2022年增加26人），其中清华大学、人民大学、浙江大学、华中科大、华东师大、南京大学、西安交大、中南大学等20余所985高校共录取27人，同比增长35%；50人被211高校录取，同比增长104.4%。紧紧围绕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举措，强化责任落实，实行局机关中层以上干部联点包校，有针对性、分层次组织开展了5轮培训，确保了监测工作的圆满完成。同时，积极组织完成了2022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延考）、2023年全国公共英语等级（PETS）考试，圆满完成了全县小学、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的组考工作。

2.学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县一中县域普通高中“徐特立项目”概算总投资6641万元，已于11月初开工建设，并如期完成了年度序时建设任务。实施了龙头庵乡初级中学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建设，大水田乡桂潭小学、柿溪乡牛儿岩小学等7所学校的乡村小规模学校优化提质建设项目，大力推进了8所农村学校的薄改与能力提升项目建设。

3.教师队伍素养进一步提升。今年以来，局党委全体成员带头，分片到所联系学校开展二十大精神巡讲，分期分批组织党员干部师生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积极推动二十大精神“进校园、进课堂”，强化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深入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一年来，共组织了738人开展了“中小学班主任”、“心理健康”、和国家中小学智慧平台应用等各类线下培训，开展了3570人参加的“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2.0 全员培训”，选派了102人参加省、市组织的各学科骨干教师培训，选送了28名中小学校负责人到北京、重庆等地参加了“新时代卓越校（园）长培养”、“党组织书记研修”等培训。暑期通过公开招考引进19名中小学教师，毕业分配定向培养农村教师201名，进一步优化了教师队伍结构。

4.教学质量管理进一步加强。年初，针对2022年的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中我县学业表现综合排名靠后的现状，制定了《辰溪县关于提升义务教育质量督办问题的整改方案》《辰溪县中小学校目标管理绩效考评实施方案》《辰溪县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工作评估激励方案》；定期组织开展以落实教学常规为中心任务的专项督查，抓实教学常规管理；推进课堂教学改革，开展课堂教学创新比赛和学科素养竞赛活动，常态化开展“推门听课”，构建高效课堂，推门听课制度在年初的全市教育大会上被作为典型经验予以推介。切实加强中小学“五项管理”，全面落实“双减”政策，积极组织开展丰富多样的课后服务，优化学生作业设计，校内减负达标率100%。同时，积极组织开展各类教研活动，共申报省、市级课题15个，完成了课题市级中期评估9个，各学科撰写发表省级论文80余篇。

5.校园安全基础进一步夯实。校园安保人员配备率、“护学岗”、法治安全副校长配备率均达100%。联合公安、市场监管局等相关职能部门开展了校园周边环境、食品安全、消防安全、校车安全等专项治理；积极开展法制进校园活动，今年以来共开展80余场，参加人员11万余人次；全面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加大法制宣传工作力度，全县3900余名教师签订了《未成年人强制责任报告承诺书》；今年来全县共发放告家长书等各类宣传资料11万余份，组织学生观看预防校园欺凌防溺水警示教育片11万余人次。积极创新校车服务模式，通过招商引资成立了农村中小学校车服务公司，共购置了80辆校车，受益农村学生达7000余人。

6.依法治教工作进一步加强。组织教育、公安、市场监管、城管、民政、文旅广电等部门开展了“监管护苗”2023年暑期专项行动，督促校外培训机构规范办学，全面清理整治校外违规培训乱象和异形托管服务中心违规培训。一年来，共查处14家无证照培训机构，责令停止营业4家，对借用托管服务名义变相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的3家服务中心现场下发限时整改通知书。

7.校园文艺活动进一步丰富。一年来，联合新华书店、县图书馆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形式多样的校园阅读活动，组织开展了“一手好字”书法竞赛，与文旅广体局、县篮协联合举办了首届“辰溪县中小学男子篮球赛”、辰溪县第二十五届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促进学生身体素质全面提升；积极指导城区学校和乡镇学生人数较多的中心学校，在5月份陆续举办了校园文化艺术节，丰富校园文化生活。完成了芙蓉学校2期、思源实验学校1期“家长夜校”精品录播。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年，认真编制并执行了预算。严格执行了政府采购政策。严格制定并执行了经费支出内控制度，科学合理安排资金。确保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但还存在绩效制度不健全，绩效管理质量不高的问题。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后期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绩效管理：

1、加强绩效制度建设。完善绩效管理和评价制度，为资金的合理配置提供有效依据。

2、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把绩效目标作为项目实施的前置条件，提高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科学性，严格《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并结合实际情况，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尽可能地做到决算和预算相衔接。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3年教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将会很好的指导以后的各项工作，改进薄弱环节，最大的提升各项职能效益，提高部门职能能力。2023年教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将会和2023年教育局部门决算一起在辰溪县门户网站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